

2017年
4月6日
星期四

责编：沈璐
照排：刘晓云
校对：陈美萍

电话
88912175
电子信箱
fhzxkan@126.com

03

建设“桃花盛开”风景线的实践与思考

□余林海

党的十八大提出建设“美丽中国”，要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位置，尊重生态文明的自然之美，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2014年浙江省委作出了关于“建设美丽浙江、创造美好生活”的决定，积极推进建设美丽中国在浙江的实践，创建“两美”浙江成为新时期我省现代化建设的主题。根据宁波《农村品质提升专项行动》总体要求，奉化作出了在“十三五”期间开展美丽乡村示范创建的工作部署，萧王庙街道在全区率先开展了首条“桃花盛开”风景线建设的有效探索。

初见成效

“桃花盛开”风景线，东起萧王庙街道滕头村，西接溪口镇溪南村，包括车行线和慢行线，车行线主要沿城际道路行进，全长18.75公里；慢行线主要沿乡间道路和滨水道路行进，全长23.40公里。风景线串联我区滕头和溪口两个5A级景区，涉及沿线16个村庄，涵盖了世界十佳滕头村、历史文化名村青云村、“天下第一桃园”的林家村、“世界桃街”新建村等。

风景线于去年启动建设，在区主要领导的高度重视下，经过区相关部门通力合作，已取得了阶段性成效，共整合资金1亿多元，确定建设项目32个。目前，“天下第一桃园”景区提升、桃子市场改造、桃林路（云集路）拓展、棠云（金佛地）至新建赏花道路拓宽，沿线各村环境整治、立面改造、景点完善等项目已完工，当前正在进行慢行道及自行车驿站配套设施建设，重点对四明路立交桥进行美化和绿化。今年3月27日，宁波市委宣传部在滕头村成功举行了“桃花盛开”文明风景线启动仪式。

风景线的建成，使今年我区水蜜桃文化节增添了新的光彩，已成为奉化美丽乡村建设“新名片”。

创新做法

挖掘一方特色，以特色定主题。风景线之美，固然在于优美的自然风光和田园野趣，但如果每条线都一样，没有自己的特质，必将缺乏生机和活力。因此，美丽乡村风景线建设，必须坚持因地制宜，努力培育地域特色和个性亮点。我们从实际出发，认真分析这条线路的基础条件和特色元素。一是路美人多，四明路是串联滕头一溪口两大旅游景区的重要通道，道路等级较高，游客量逐年增大。二是产业丰富，沿线有芋艿头、水蜜桃、花木、竹笋四大基地。三是历史底蕴深厚，有萧王古庙、青云古村、螺星石塔和民国大杂院等遗存。四是文化活动频繁，“海峡两岸马拉松”“桃花笔会”“萧王庙会”每年举办，乡村旅游如火如荼，蒋大为先生《在那桃花盛开的地方》带来了更广的知名度和更高的人气。在通盘考虑了自然禀赋、产业基础、活动现状、文化铺垫等方面后，我们最终提炼、明确了“桃花盛开”作为线路的核心主题，基本满足了生动形象、富有特色的要求。

编制一个规划，以规划为引领。按照美丽乡村建设总体部署，针对区域特色，委托熟悉基本情况的奉化区规划设计院编制风景线专项规划。街道与规划编制单位多次进行实地调研，全面深入了解这一区域的道路现状、环境特征、村庄条件和资源禀赋。在具体规划中，我们坚持做到“四个结合”：一是以乡村为基础、与生态人居建设相结合，坚持原生态、原居民原则，尽量少征地、少拆迁，通过整治提升已有的城市林荫道、机耕道、滨水路径，凸显乡村本真魅力；二是以桃花为韵、与休闲旅游相结合，坚持“以水为脉、以花为韵”，充分挖掘地方特色和人文内涵，分片区进行功能策划、游憩空间组织，丰富绿道系统；三是以绿为体、与生态保护相结合，依托现有的山体、水系、绿地和道路，将风景线培育与生态控制线保护、河流整治和公园建设结合起来，修复提升绿道周边生态功能，改善生态景观；四是量力而行、与基础条件相结合，系统规划绿道网整体布局，结合两地意愿和实施条件分近期、远期、远景逐步推进风景线建设，先建沿线景观和重要节点，再深化完善绿道系统设置。

形成一股合力，以合力推发展。“桃花盛开”风景线早在调研阶段，就引起了我区主要领导的关注，区委书记高浩孟数次听取汇报，以召开现场会的形式予以强调。分管副书记、副区长多次组织线路踏勘，明确线路主题、协调工作任务。在区领导的重视下，风景线的专项规划第一时间完成、任务分工第一时间得到落实。风景线启动建设后，得到了部门大力合作，区文明办的文明示范线、组织部门的党建示范线均希望与“桃花盛开”风景线整合资源共同打造，区纪委、区妇联、区团委等部门也积极前来对接，在整条风景线中增加了诸多部门元素，真正实现了“各炒一盘菜、共办一席酒”的理想局面。

几点思考

建设风景线是一项全新的工作，没有可借鉴的经验，我们虽然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但也暴露出一些不足，风景线培育仍然任重道远。要在“精”字上做文章。风景线的味已经出来，但离精品线要求还有提升空间。下步，要将沿线可视范围的杂物清理干净，做好沿江沿路两侧裸露地块的绿化，为桃乡再添一抹亮色。要全面补齐短板，将风景线建设作为推进美丽乡村建设的有力手段，做到点线同步提升，真正将其打造成为精品线，形成“车在景中行、人在画中游”的独特韵味。

要在“美”字上下功夫。风景线打造更应助推美丽乡村建设，在沿线重点建设以滕头为代表的生态型村庄、以青云为代表的古韵型村庄、以林家为代表的景观型村庄三种模式，通过打造人居之美、环境之美、人文之美，形成“花在村中、人在景中、村景交融”的乡村新貌，让萧王庙的美丽乡村看得清山、望得见水、记得住乡愁。

要在“强”字上动脑筋。强产业是建设风景线的核心，要充分发挥我街道农业产业比较优势，以四大农产品基地为重点，进一步做好扩量提质增效文章，重点利用万亩水蜜桃基地，做强桃产业，深耕桃文化，规划投资5500万元。打造桃文化小镇，将现有桃子市场扩建成华东地区最大水蜜桃地产交易市场，把“天下第一桃园”建设成集生产与观光于一体国家级现代产业园区。

要在“游”字上促致富。要把富农民作为建设风景线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努力将风景线打造成旅游线、致富线。在现有滕头5A级景区的基础上，再创建一家（林家村）4A级景区，两家（青云村、袁家岙村）3A级景区，开辟西岭山、马龙坑、日岭夫人等多条一日游线路，促进萧王庙境内全域旅游大发展。下步，我们将按照风景线总体规划，全面提升风景线品质，通过“桃花盛开”风景线建设，将萧王庙打造成奉化乃至宁波的慢生活区和人人向往的桃花源。

作者系萧王庙街道党工委副书记

党建小知识

▲不断提高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水平、提高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是党巩固执政地位、实现执政使命必须解决好的重大课题。

▲党的十八大强调，要全面加强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反腐倡廉建设、制度建设，增强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

▲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对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信念，是共产党人的政治灵魂。

▲为人民服务是党的根本宗旨，以人为本、依靠人民是检验党一切执政活动的最高标准。

▲党内民主是党的生命。

▲十八大报告提出，要实行党代会代表提案制。

▲要严格党内组织生活，健全党员党性定期分析、民主评议等制度。

▲全面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做到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反映了党推进反腐倡廉建设的坚定决心，对于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凝聚党心民心，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党的组织纪律是维护党的集中统一、保持党的战斗力的重要保障。

▲党员受到警告处分后的一年内，不得在党内提升职务和向党外组织推荐担任高于原任职务的党外职务。



桃红

江明娟 摄

完善壮大社会组织 推进社会治理创新

□卢谦

目前我国已进入社会组织蓬勃发展的时期，社会组织在社会治理中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从治理层面来说，社会组织是政府部门的有力补充和合作伙伴，我们要加强对社会组织地位和作用的认识，引导社会组织建立参与社会治理的长效机制，共同构建和谐社会。

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李克强总理对推动社会治理创新进行了工作部署，提出了健全基层群众自治制度，加强城乡社区治理；改革完善社会组织管理制度等要求举措；同样在各级党委、政府的工作部署、文件纲要中，社会治理创新也是屡屡提出的关键词和高频词。新的历史机遇下，我们要深刻领会社会治理创新的重要意义，积极思考完善壮大社会组织，推进社会治理创新的路径和方法，发挥其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进程的功能。

一、社会治理理念产生的背景及意义

“社会治理”理念萌发的背景是上世纪70年代以来西方发达国家出现的政府失灵和市场失灵现象，导致出现政府财政危机、福利负担上升、社会矛盾激化等一系列问题。传统的行政治理理念已经很难应付这些问题，为反思和克服这些问题，治理理论在西方人文社科领域应运而生，“公共治理”“社会治理”“全球治理”等术语也开始广泛传播，并实现了西方社会管理模式从管理向治理的转型，具体而言主要实现了以下转变：一是政府职能转变，即从“经济发展型政府”向“公共服务型政府”转变；二是社会管理理念转变，即从“政府对社会的治理”向“社会自我治理”转变；三是社会管理方式转变，从“传统单向度控制方式”转变为“多元合作共治方式”。

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这是党的重要文件中第一次正式提出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国家治理体系是在党领导下管理国家的制度体系，包括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和党的建设等各领域体制机制、法律法规安排，也就是一整套紧密相连、相互协调的制度”。十八届五中全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再次提出要创新和加强社会治理，指出“建设平安中国，完善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体制，推进社会治理精细化，构建全民共建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这正说明创新社会治理体制、提升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已经成为加

强和改善党的领导的重要举措，成为政府治理创新的重要内容。

二、社会组织的发展状况

社会组织过去一般被称之为“民间组织”，十六届六中全会后，相关法律法规和文件逐渐用“社会组织”这一概念替代了“民间组织”。社会组织最显著的特征是非营利性，即：组织不以营利为目的和宗旨，资源提供者向该组织投入资源不取得经济回报，资源提供者不享有该组织的所有权。我国社会组织主要是指在民政部门登记的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和基金会三种组织形式。

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进步，我国社会组织数量稳步增长，结构类型日趋优化，形成了门类齐全、覆盖面较广的社会组织体系，社会影响力和公众参与度也不断提升，为参与社会治理打下了良好的基础。以宁波市为例，截至去年，全市共有依法登记的法人社会组织6647家，户籍人口每万人拥有法人社会组织数量11个，年增长率约7.4%。全市城乡基层还活跃着以社区公益服务组织为主的1.4万个经过备案的社区社会组织。社会组织实施的项目，涵盖了老人、助残、社区便民、救灾防灾、救贫济困、环境保护、支教助学、婚姻家庭等14个服务领域，不但有效地提供了社会服务，还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

三、社会组织在社会治理中的功能作用

1. 深化体制改革，促进政府职能转变
随着时代变迁，尤其是改革开放以后，市场经济日益推广、利益结构日益多元化、经济社会事务日益复杂多变、公民意识日益崛起，政府在社会管理中的压力越来越大，无意也无力承担所有经济社会事务的管理职责。在行政体制改革推进中，社会组织在承接政府职能上发挥了重要作用，例如众多行业协会承接了大量原先由政府部门承担的公益性、事务性工作，有力地配合了国家职能部门的简政放权。
2. 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改革开放以来，随着社会经济结构的巨大变迁，社会阶层不断流动，社会利益不断分化，利益诉求不断涌现，矛盾和利益冲突成为中国社会结构的常态。协会、商会、社团、社区基层组织等不同类型的社会组织发挥其自治性、中立性、公益性、专业性的特点，通过为民服务、矛盾调解、心理疏导、文体娱乐活动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在协助民众理性有序表达利益诉求、开展社会协商、缓解压力等方面发挥了独特的优势，有效地疏导了社会利益关系，有助于化解群众的内部矛盾纠纷，实现党和政府方针政策传达体现，同时避免非理性事件的发生，将影

响社会不稳定的因素扼杀在苗头中。

3. 完善社会服务，保障民生持续改善

伴随经济社会发展，人们对物质和精神领域的需求不断拓展，追求更加完善更高品质的社会服务，公共机构往往在服务供给上供不应求，难以满足民众的需求，因而供给方也日益多元化。社会组织在自身的成长壮大中，凭借其接地气、机制灵活、服务观念较强、服务形式灵活等优势，逐渐成为社会服务的主要供给方之一，在社会福利、社区服务、慈善救助等领域发挥了极其重要的作用，不但丰富了社会服务的内容，也保障了民生的持续改善。

四、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存在的不足

1.“强政府弱社会”的格局依然存在
受计划经济体制下“政府大包大揽”惯性思维的影响，社会治理中“强政府弱社会”的问题仍然存在。在计划经济时代，政府包揽了社会管理的方方面面，政府是唯一的组织者，民众大大小小的事情都要依靠政府，社会组织缺乏立足的空间。但是在目前的社会治理领域，这种局面未得到彻底改观，政府主体地位和作用依然过大，人们对社会组织地位和作用的认识还存在偏见，或多或少忽视其在参与社会治理等方面应有的作用，对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的必要性和必要性未引起足够的重视，没有把社会组织的培育发展工作纳入长远规划中。

2. 社会组织发展的法制环境不够健全

从法律层面来看，我国尚未出台关于社会组织的基本法律，目前只有《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条例》和《基金会管理条例》三个条例，缺乏一部总体的法律，对社会组织的性质、地位、权利和义务未有明确的规范，社会组织和政府以及其他组织之间的边界不清、职能划分不明，法律法规大大滞后于社会组织发展实践的客观现实。同时与社会组织发展密切相关的政府转移职能和购买服务、税收优惠、信用体系建设等领域也未能建立起周密的制度规范，影响了社会组织的进一步发展。

3. 社会组织的自身建设有待加强

长期以来政府在社会治理领域占据了主导地位，同时也形成了较为完备的组织体系和制度规范。但是社会组织由于涉足社会治理的时间不长，在组织体系、制度规范等方面还有所欠缺，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首先机构不健全，内部治理不完善，组织管理和活动开展不规范；其次人才队伍建设不足，缺乏专职人员以及持续的培养机制；再次过度依赖政府部门，缺乏主动服务意识和能力。

五、推动社会组织发展的思考与建议

1. 打造平台，发挥社会组织在综合治理工作中

的服务功能

社会组织的功能分布非常广泛，我们要主动打造平台，建立服务对接机制，鼓励社会组织发挥所长，积极参与到综合治理工作中来，减轻政府在综合治理中的负担，实现“大综治、大社会”的格局。具体而言，如社区帮扶、矛盾调解纠纷、治安维护等工作，都可以通过打包分发、购买服务等方式移交给合适的社会组织，不但可以借助社会组织的专业技能，同时也可以带动社会组织参与综合治理工作中来，实现全民参与综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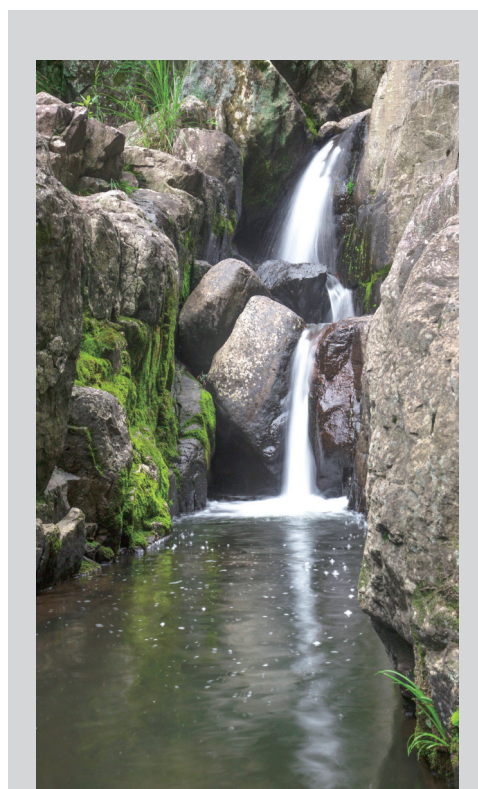
2. 部门协调，引导社会组织绩效提升
政法部门、民政部门要协调并进，主动引导社会组织在参与社会治理过程中提升绩效。首先，加强摸底调研，掌握社会组织的基本情况和分布格局，制定合理的工作方案；其次，及时跟进联系，针对社会组织在参与过程中的阶段进展和存在问题，做好动态评估和干预跟进，帮扶和监督其做好项目参与。再次，适时评估总结，针对社会组织的阶段成果予以评测，强化奖惩力度，引导其加强绩效提升。

3. 多措并举，加大培育扶持社会组织力度
首先要建立完善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制度，加大公共财政资助和奖励力度，通过积极的财政政策和渠道扶持社会组织发展，给予社会组织更多的资源，将经费向处于社会治理一线的社会组织倾斜，解决社会组织发展的后顾之忧。其次是建立完善社会组织税收扶持政策，落实税收优惠政策，降低社会组织的运行成本，鼓励其做大做强做队伍。再次是建立完善社会组织队伍建设的长效机制，在社会保障、职称评定、技能鉴定、人才引进、人才交流等领域做好政策保障，打造高素质、职业化、专业化的社会组织人才队伍，提升社会组织的发展水平。

4. 加强建设，提升社会组织自身管理能力
打铁还需自身硬，社会组织要深入参与到社会治理中，必须不断加强自身建设。首先要建立完善的内部治理结构，加强财务管理，规范服务行为，增强自律性，树立良好的公众形象。其次，要建立持续的培训提升机制，不断更新知识体系，主动提升自身的学习能力和视野境界。再次，要发挥党建的引领作用，加强党组织在社会治理中的先锋模范功能。

总而言之，目前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国内外环境错综复杂，必须维护社会稳定，实现长治久安，必须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在推进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的进程中，要着重提高其社会自治与服务社会的能力，发挥其保持社会稳定、构建和谐社会的积极作用，鼓励其建立长效的参与机制，创新社会治理的格局。

作者系区委党校教师



溪涧

揭绍云 摄